

水滸全傳

評注本

施耐庵 羅貫中 著



王同舟 郭皓政 陳文新 評注



崇文書局

中国古典文学名著普及版

水滸全傳

評注本

(武汉大学中国传统文化研究中心 策划)

施耐庵 罗贯中 著

王同舟 郭皓政 陈文新 评注

22214
5555
5555

崇文書局

(原湖北辞书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水浒全传(评注本)/施耐庵 罗贯中 著,王同舟 郭皓政 陈文新 评注. —武汉:崇文书局,2006.03

ISBN 7—5403—1008—1

I. 水… II. ①施… ②罗… ③王… ④陈… III. 《水浒全传》评论
IV. I 207.41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6)第 011994 号

策 划:武汉大学中国传统文化研究中心

责任编辑:王重阳 责任校对:赵海琼

装帧设计:范筱帆 责任印制:赵雅琴

书名题字:覃明德 封面绘画:洪 飞

中国古典文学名著评注本
水浒全传

出 版:崇文书局(原湖北辞书出版社)

地 址:武汉市雄楚大街 268 号湖北出版文化城 B 座 21 楼

邮 编:430070

发 行:崇文书局

经 销:湖北省新华书店经销

印 刷:湖北新华美雅印务有限公司

开 本:890×1240 mm 1/32

字 数:900,000

印 张:22.75

版 次:2006 年 5 月第 1 版

印 次:2006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

书 号:ISBN7-5403-1008-1/I·93

定 价:17.00 元

版权所有,盗版必究,举报有奖 举报电话:(027)86783150 86787457 87679711

电子信箱:cw-sbs@163.com

图书服务热线:(027)62871463 87679710 (0)13035117960 电子信箱:shufa58@163.com

本书若有印装质量问题,请与承印厂联系调换



陈文新 1957 生。文学硕士，哲学博士。现为武汉大学中文系教授，博士生导师，武汉大学中国传统文化研究中心（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副主任，兼任《中华大典·文学典·明清文学分典》副主编。在《文艺研究》、《文学评论》等刊物发表学术论文逾百篇。出版《中国文言小说流派研究》、《六朝小说》、《纪晓岚的人生哲学》等著作十余部，其中《中国笔记小说史》获中国武汉对外文化交流奖一等奖；《明代诗学》获中南五省人民出版社优秀图书奖，《古文鉴赏辞典》获首届湖北图书奖。中国文言小说审美研究系列论文获湖北省人文社会科学成果奖。

教育部《全日制义务教育语文课程标准》

指定书目





专家寄语：



观历史风云
品人生百味
享审美愉悦

周宪

（北京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



往昔之国家事天上人间
尽现眼底

吴志达

（武汉大学中文系教授）



阅读古典名著，可以开阔视野，恢弘志气，
提升精神境界，增强鉴赏能力。

沈伯俊

（四川大学教授、博士生导师）



历史演义叩心灵之门

赵伯因

（中国艺术研究院研究员）



享受“故事”真是一种幸福呀

陈丽

（台湾中央大学教授）

阅读古典名著，可以——
开阔视野，
恢弘志气，
提升精神境界，
增强鉴赏能力。

沈伯俊

出版说明

四大古典小说名著,是中国古典文学的珍宝,深受广大读者喜爱,其影响之大、受众之广为其他作品所难企及。为弘扬中华民族传统文化,使现代读者能更好地阅读和理解四大名著,武汉大学中国传统文化研究中心(国家教育部人文社会科学重点研究基地)组织专家学者编写了四大名著的评注本。

四大名著,无不篇幅宏大,情节繁复,人物众多,蕴含深刻,加之时间的间隔,其习俗、名物、语言、典章制度等都与现时有着很大差异,一般读者要想读通读透,“细解其中味”,绝非易事。诸书问世以来,注家蜂起,论者如潮,学术观点的交锋不仅令专家学者莫衷一是,更令普通读者目不暇接。前辈大家的评点虽多,但大都零零散散,并因距今渐久而成为阅读障碍。鉴于此,有必要为普通读者做一回真正普及的评点导读。评点文字置于每回之前,一是概述各回内容,勾联前后情节;二是评析作家写作技法,揭示其微言大义,帮助读者打开理解作品之门。另外对作品中难懂的字词、典故加以简明的注释,扫除阅读中的语言障碍,帮助广大读者特别是青少年更好地去领会四大名著的博大精深。

陈文新教授对这一选题倾注了极大的热情,他不仅亲自撰稿,还力荐他的两位博士生郭皓政、王同舟一起玉成此事,此外还有刘宏彬教授加盟。诸位先生于这几部书浸淫日久,烂熟于胸,心得不少,信笔写来,如庖丁解牛、老吏判案一般,无不条分缕析,精彩纷呈,不时令人拍案叫绝。

本书以袁无涯百二十回刻本为底本,参校了容与堂本及人民文学、岳麓书社等排印本。除繁体字、异体字改简体字外,通假字、古今字等仍遵从原貌。

我们期望该书能给大家的阅读带来切实帮助,能够受到广大读者的真诚喜爱。

前言

陈文

(武汉大学中文系教授、博士生导师)

《水浒》是中国古代第一部白话长篇小说,它的问世,标志着英侠传奇这一小说类型的成熟。拟就《水浒》的成书过程、《水浒》题材及价值内涵的多元性、《水浒》与明清章回小说的写作惯例略作说明,以期有助于读者从整体上把握这部名著。

一、《水浒》的成书过程

《水浒》和《三国演义》成书过程的相同早已是文学史的常识。然而,小说史上的一处重要分野——历史演义和英侠传奇的划疆限域,却又恰好以这两部小说作为标志,它们的区别当然首先是在题材上,但是,其他区别如情节、语言等的差异也几乎与题材的差异同样重要。

毫无疑问,任何事物特征的产生都有其必然的原因。追寻其结果,我们发现,造成《水浒》和《三国演义》之差异的原因恰好隐藏在它们表面相同的成书过程中。它们的分道扬镳不是由个别作家独特的天分、才情所致,而是与整个漫长的演变过程密切相关。为了叙述的明晰,试依次通过史料、民间流传、文人改编这三个层次的比较说明其差异的来龙去脉。

1.《水浒》和《三国演义》所依据史料的比较

《三国演义》和《水浒》所表现的题材在史籍中都能找到一定依据。《三国演义》主要依据陈寿的《三国志》和裴松之《三国志》注所引的大量野史别传。《三国志》六十五卷,包括《魏书》三十卷,《蜀书》十五卷,《吴书》二十卷,完整地记叙了魏、蜀、吴三国鼎立的历史。内容尽管稍失简略,但重要的历史人物如曹操、孙权、刘备、诸葛亮等人都有专门的记载。裴注字数三倍于陈志,注中所引魏晋人的著作达二百余种,有了裴松之的注文,关于三国时期重要人物和重要事件的资料就更加完备和详细了。尤其是注文中出现的许多野史别传,它们在描写人物时,已颇具小说意味,为后来的说书人提供了丰富的情节和细节。

《水浒》所描写的宋江起义,《宋史·徽宗本纪》、《宋史·侯蒙传》、《宋史·张叔夜传》尽管都有涉及,但内容十分简略,仅仅提纲式地交代了宋江起义的始末;现存的南宋人撰写的史籍《东都事略》、《三朝北盟会编》、《皇宋十朝纲要》也涉及宋江事件,但也同样简略。当然,我们有理由推测,在印刷业发达、著述之风特盛的宋代,也许有专门记载宋江起义的杂史,只是后来散失了。南宋人所作的《清溪弄兵录》(一卷)、《清溪寇仇》(一卷)和《杨么

事迹》(二卷)即是专记方腊起义和杨么起义的。但从三部书只有一卷和二卷的事实来看,即使那时确有关于宋江起义的专著,篇幅也不会大,较之《三国志》及注,其详备程度不可同日而语。这个区别是我们必须注意的。还需注意的一点是:水浒故事在南宋初已盛传民间,而《东都事略》这类史籍却直到南宋后期才问世,《宋史》更晚。因此,初期讲述水浒故事的说话人不可能参考上述记载。

2. 水浒故事和三国故事在民间流传的比较

民间流传的形式,一是说话,二是演戏。这里以宋元说话作为考察的主要对象。

由于历史材料完整、详备而且富于小说色彩,三国故事一开始就形成了长篇规模。唐代诗人李商隐的《骄儿》诗说:“或谑张飞胡,或笑邓艾吃。”从张飞到邓艾,差不多已包括了三国鼎立的全过程,当北宋说话产生长篇的“讲史”类别时,三国故事便是其中极受欢迎的节目。因地位特别高,以至于“说三分”被独立出来列为专科。这说明三国故事在世人心目中已成为不可分割的长篇整体。事实确也如此,三国故事的长篇规模和结构形式,后来一直保持在稳定状态。迄今为止,还没有任何资料表明,它曾被宋元说话人分解为短篇。

水浒故事的命运与之形成鲜明对照。它没有现成的大量情节和细节可以运用,于是只有靠民间说话人根据零零星星的传闻加以想象来“捏合”结果,很自然,水浒故事最初不是以鸿篇巨制的面目出现,而是属于短篇的“小说”门类。南宋罗烨《醉翁谈录》著录的“小说”话本名目中,朴刀类有《青面兽》,公案类有《石头孙立》,杆棒类有《花和尚》、《武行者》。这些话本分属于“小说”中的几个支目,可见水浒英雄的故事是分别由不同的说话人创造出来的,它们独立发展,形成若干个彼此之间并不衔接的短篇。

到了南宋末年,以《宣和遗事》的产生为标志,水浒故事完成了第一次向长篇的过渡。《宣和遗事》并非专讲水浒故事,水浒故事只是其中的一部分,有人称之为“梁山泚纪事本末”。它显示出水浒故事的两个重大变化:一是规模不同了。早期的水浒故事是短篇的,英雄们各自独立地出现在不同的“小说”话本中,《宣和遗事》将三十六人集中在一起,虽然篇幅不长,但它以提纲的形式具备了长篇“讲史”的规模。二是结构形式不同了。说话中的“小说”关注的是某个人物的命运,因而往往以人物为线索来组织情节,这从早期水浒故事以人物标题的方式也可看得出来。“讲史”关注的却主要是历史事件的发展,在结构上表现为以历史线索为中心来组织情节和描写人物。“梁山泚纪事本末”显然是在向“讲史”的结构形式接近。最突出的证据是:三十六个水浒英雄是分作五批集体上山的,第一批十二人,第二批八人,第三批四人,第四批九人,第五批三人。作者安排英雄们分五批集体上山,他所关注的就不再是某个人物的命运,而是宋江起义这个历史事件的发展。当然,由于“梁山泚纪事本末”是从“小说”演变来的,就不可避免地留下一些痕迹。例如宋江,作品写他私放晁盖,杀阎婆惜,得天书,仍然是以他个人的命运为中心的。

但水浒故事的长篇规模并不稳定。《宣和遗事》之后,它又在较长一段时间内仍退回到短篇的形式,直到施耐庵“集撰”《水浒》时才再度具备长篇的体制。从《宣和遗事》到明初《水浒》问世,这期间水浒故事发生了两个重要变化,一是水浒英雄增加了七十二地煞,由三十六人发展到一百零八人。现存的三本关于水浒故事的元杂剧《黑旋风双献功》、《李逵负荆》、《燕青博鱼》透露了此中消息。二是水浒英雄单独活动的故事多起来了。《宣和

遗事》中的好汉以集体活动为主,而《水浒》中的林冲、武松、鲁智深、杨志等最精彩的角色却以单独活动为主的事实可证明这一推测:水浒故事的这两个重大变化,意味着“梁山冻纪事本末”的长篇结构确已被突破,不然,水浒英雄就既不可能大量的脱离集体单独行动,也不可能自由增加人数。

水浒故事长篇规模的不稳定性,显然不是一个偶然的现象,而是与它产生初期的短篇形式和“梁山冻纪事本末”的“讲史”、“小说”杂糅的松懈结构直接联系着:一个松懈的结构约束不了那些活跃的、习惯于独来独往的英雄人物。反之,以历史事件作为中心线索的三国故事,它在结构上的约束力就大得多,个别的情节和人物如果独立出去,就会失去原有的价值。这有效地保证了三国故事的稳定性。

3. 文人改编三国故事和水浒故事的比较

关于结构:罗贯中改编三国故事,无需在整体安排上苦心思虑,“讲史”话本以历史事件作为中心线索的结构形式对他仍然适用,现存的《三国志评话》和《三分事略》都是罗贯中创作《三国志通俗演义》的蓝本,这两个蓝本在许多局部例如细节的描写、场面的铺张、材料的取舍和添加方面都与后者大有区别,但情节进展的总体程序却基本一致。这表明,三国故事由来已久的“讲史”结构经得住时间的考验。《水浒》的改编则不然:尽管在它之前已经有“梁山冻纪事本末”这样的长篇布局,但对于发生了重大变化的水浒故事却不再适用,需要花一番重新结构的功夫。最大的变化是:施耐庵改编的《水浒》不再像“梁山冻纪事本末”那样以历史事件作为中心线索,而是更多关注水浒英雄的个人命运,其中的若干重要人物都有相对独立的传记,作者采用“列传”的手法将他们连缀在一起。同时,施耐庵对历史事件的关心也并未完全淡漠,这表现在,“梁山泊英雄排座次”之前,已有三打祝家庄之类以写事件为主的情节;“梁山泊英雄排座次”之后,《水浒》又集中笔墨写了招安和征方腊,而且再没有出现相对独立的个人传记。这样,《水浒》的结构形式就显得不够统一:“梁山泊英雄排座次”之前,它以英雄传记为中心,而这之后却又以历史事件为中心。这种不统一在《水浒》后来的演变中导致了两个突出的现象:一是金圣叹腰斩《水浒》,删掉招安和征方腊的情节,成为七十回本,由于这一节本保留了以英雄传记为中心的精华部分,结构形式更为统一,因而最好也最流行。一是招安以后的情节,后人又陆续添进了征辽、征田虎、征王庆的故事,这样随意添进的情节也同样能使读者接受,在于原本中本来就存在招安——征方腊这条历史线索,后人不过在这条线索上多串上几个故事而已。而这样一来,《水浒》在结构形式上的不统一就更为明显了。

关于情节:三国故事在民间流传已久,并确已产生了大量的异干历史记载的故事,但是,既然有着详备的史籍可供依傍,罗贯中便有意剔除了民间说话和戏曲中的许多情节,而以朴实地重述真实的历史事件为写作宗旨,《三国志通俗演义》“皆排比陈寿《三国志》及裴松之注,间亦仍采平话,又加以推演而作之”。即所谓“七分实事,三分虚构”。后来毛宗岗的修订又加强了这一依傍史传的特点。《水浒》的作者没有充足的史籍可供依傍,他只能采用民间传说和戏曲提供的情节,这样,他在表达上面临的困难比罗贯中要大得多:尽管《三国演义》在经营情节时笔调质朴,常常累积事件,但由于故事的真实和丰富,读者仍很有兴趣;而《水浒》却主要依赖虚构,它必须从两个方面满足读者的审美需要:一是

具有可与历史事实抗衡的真实感；二是具有可与历史事实抗衡的吸引力。《水浒》的作者基本上达到了这一境界。他以道劲的风格展开英雄们被逼上梁山的历史，一定程度上把握住了社会、人生的真实；情节曲折生动，发挥尽致，细节的丰富和高度戏剧性创造出浓郁的小说情趣。注重细节描写的《水浒》与粗线条的《三国演义》正好成为对照。

在技巧方面，悬念手法的采用是一个可供对比的话题。无论是《三国演义》，还是《水浒》，对悬念的兴趣都与民间说话的影响有关。但由于《三国演义》和《水浒》的总体氛围不同，《三国演义》仅仅在表现诸葛亮时使用悬念技巧，目的是把他塑造成为神奇莫测的人物，所以悬念技巧本身并不为历史演义作者所看重——如果不是为了把诸葛亮保持在神秘状态，我们确信罗贯中不会热心于采用悬念手法，这就造成了《三国演义》悬念手法的非生活化倾向。与此形成对照，《水浒》中的悬念并非某一人物的专利，英雄传奇作者对悬念的兴趣建立在乐于和读者捉迷藏这样一种纯粹小说家的心态之上，这就造成了《水浒》悬念手法的广泛采用和生活化倾向。

关于语言：与在情节上依傍史籍相一致，罗贯中在语言上也直接或稍加通俗化而沿用史籍中的语言，结果形成半文半白的语言风格。《水浒》的作者没有这种便利，他不得不揣摩说书人的口气进行创作，从而使《水浒》成为我国第一部以北方方言为基础的白话长篇小说。《水浒》在语言运用上的这种优势，表现在叙述上，以明快、风趣见长，常常有评书的诙谐；表现在描写上，以生动、准确见长，显示出精细的观察力和卓越的表现力；表现在人物语言上，以充分的个性化见长，在小说史上只有《红楼梦》堪与它媲美。

综上所述，我们看到：《水浒》和《三国演义》，这两部中国长篇小说发展史上的开山作品，它们的差异是极为鲜明的，并在后来的小说发展中形成两种不同的传统。但这种差异产生的原因，很显然，不能从个别作家身上去寻找，而是深藏于它们看似相同的产生过程中：它们自身，原本就产生于大不一样的传统！——《三国演义》主要产生于史官和宋元“讲史”的传统，而《水浒》却主要产生于说话四家中“小说”的传统。

关于《水浒》的成书过程，还有几个问题需要加以说明：

其一，《水浒》的作者问题。一般认为，施耐庵是《水浒》的作者，元末明初钱塘（今浙江杭州）人。其主要依据是明嘉靖（1522—1556）间人高儒的《百川书志》：“《忠义水浒传》一百卷，钱塘施耐庵的本，罗贯中编次。”罗贯中是施耐庵的合作者，他是元末明初人，这间接证明了施耐庵的生活年代。此外，胡应麟也有《水浒》的作者是“武林施某”的说法。武林即钱塘。在通行的说法之外，还有两种非主流的观点：一是断言“施耐庵实无其人”，“极可能就是郭勋门下御用文人的托名”（戴不凡《疑施耐庵即郭勋》，收入《小说见闻录》，浙江人民出版社1980年版），或认为“施耐庵只是《水浒》繁本作者的托名”（张国光《鲁迅的“施耐庵”为繁本〈水浒〉作者之托名说无可置疑——兼析关于施耐庵的墓志、家谱、诗文、传说之俱难征信》，见《水浒争鸣》第一辑，长江文艺出版社1982年版）。二是断言施耐庵是江苏兴化或大丰人施彦端，如刘冬、黄清江的《施耐庵与水浒传》（《文艺报》1952年第21号，11月10日出版）和丁正华、苏从麟的《施耐庵生平调查报告》（《文艺报》1952年第21号），他们所依据的“新材料”的真伪尚存争议。

其二，《水浒》的版本问题。通行的《水浒》繁本，以其回目的多少主要有百回本、百二

十回本和七十回本。其主要区别是,七十回本(即金圣叹评改本)的故事至“梁山泊英雄大聚义”结束,无招安以后的情节;百回本除了包含七十回本的所有故事外,还有受招安、征辽、征方腊的情节;百二十回本除了包含百回本的所有故事外,还有征田虎、征王庆的情节。这三种版本中,百回本较为接近《水浒》原著的面貌;至于征辽情节是否原本所有,学术界存在较大争议。相当一部分学者认为是后人所加,理由是:在征辽这样一场大战中,梁山好汉无一阵亡,顶多只是受了一点伤。这样,加入的这个情节才不会和后面的内容相矛盾。这表明,征辽是后人所加。在回目的多少之别之外,《水浒》因其描写的详略之异又分为繁本和简本。主要繁本有:

- 1.《水浒传》一百卷,明万历己丑印,有天都外臣序
- 2.《李卓吾先生批评忠义水浒传》一百卷,明万历三十八年容与堂刊,有李贽序
- 3.《钟伯敬先生批评忠义水浒传》一百卷,明末四知馆刊,有钟惺序
- 4.《忠义水浒传》一百回,明末刻本,大涤余人识
- 5.《绣像评点忠义水浒全传》一百二十回,明万历年袁无涯刊,有李贽序、杨定见小引
- 6.《第五才子书施耐庵水浒传》七十回,明崇祯旧刊贯华堂本,金圣叹删定

主要简本有:

- 1.《水浒全传》二十卷,一百十回,明末雄飞馆刊(与《三国演义》合刻,题《英雄谱》),有“熊飞弁言”)
- 2.《忠义水浒传》十卷,一百十五回,清初金陵德聚堂刊(与《三国演义》合刻,题《英雄谱》、《汉宋奇书》)
- 3.《第五才子书》百廿四回,清大道堂刊,陈枚简侯序(后附雁宕山樵《水浒后传》)

简本和繁本的区别,不在于回目的多少,而在于描写的详略、文词的繁简。繁本和简本孰先孰后,学术界存在两种看法,或以为简本在前,繁本在后,如鲁迅《中国小说史略》第十五篇《元明传来之讲史·下》;但一般认为繁本在前,简本在后,删繁就简,乃是书商为了减少成本而采取的偷工减料的方式。

其三,《本传》的成书年代问题。《水浒》的成书时间也是一个众说纷纭的话题。在通行的“产生于元本明初”这一说法之外,主要还有两种意见:一、产生于元代。如程毅中认为:“元代的本传故事,大致相当于删除了征辽部分的百回本。”(程毅中:《宋元小说研究》,407页,南京,江苏古籍出版社,1998。)二、《水浒》成书于明嘉靖初年。如余大平说:“关于《水浒传》成书问世的时间问题,长期以来意见分歧较大。我倾向于这样一种意见:《水浒》可能成书于明嘉靖(1522—1566)初。”(余大平:《忠义水讨论》,8页,西安,陕西旅游出版社,1992。)对这一问题的讨论,还有继续深入的必要。

二、《水浒》题材及其价值内涵的多元性

《水浒》是一部由宋代说话中的“小说”,中经“讲史”,发展而来的长篇,换句话说,《水浒》是一部以“讲史”为框架、汇集“小说”话本而创作出来的作品。这一特殊的成书过程所造成的若干后果足以引起小说史家的关注。从题材看,至少有两个特征是不同的寻常的。

其一,《水浒》的题材不是单一的,而是可以用丰富多彩来形容。南宋罗烨《醉翁谈录》著录水浒故事,在“小说”总名目下,《青面兽》归于朴刀类,《石头孙立》归于公案类,《花和尚》、《武行者》归于杆棒类。以我们现代人的眼光来看,《石头孙立》属于公案故事,《花和尚》、《武行者》属于豪侠故事,《青面兽》属于绿林好汉故事,由此已可见出水浒故事的丰富性;而现存的《水浒传》百回本中的征方腊故事则属于“说铁骑儿”,以战阵描写为主。从这种题材多元的情形看来,将《水浒》视为历史演义固然欠妥,将《水浒》视为英雄传奇亦非无懈可击,将《水浒》视为豪侠小说同样不免以偏概全之嫌。鉴于其题材的这种丰富性,我们拟称之为英侠传奇。其二,《水浒》的题材一方面是丰富的,另一方面又有其占主导地位的题材,即豪侠故事。从豪侠特殊的人文立场和《水浒》对某种情调的偏爱出发,豪侠们被写成一群具有特殊性格的人:与关心事业和家庭的常人不同,他们对这二者看得很淡,甚至可以说不在考虑之列。以鲁智深为例,当他出于正义感拳打镇关西时,假如换了一个同样有正义感但不是豪侠的人,会采取什么样的方式?毫无疑问,利用身为提辖的权力,要解救金氏父女,只需按照正常的法制程序办事便可达到目的,何至于亲自动手以至弄丢了职务、成为亡命之徒呢?但鲁智深身为豪侠,只有亲自动手才能显出豪侠的风采,至于会不会弄丢官职,那不在他的关心范围之内,豪侠本来就不追求主流社会的事业,官职对于他来说,那是无关紧要的。与此相辅相成,家庭也不是豪侠关心的对象。《水浒》中的好汉,一部分是从来没有结过婚,如武松、鲁智深、李逵、石秀、杨志,一部分是结了婚而并不当回事,如卢俊义、宋江(阎婆惜实际上只能算宋江的外宅)。为什么会如此?这是因为,家庭生活与豪侠是格格不入的,而女性的介入更可能造成对豪侠精力和气质的损害,所以,《水浒》一再强调它的最出色的好汉“一意打热气力,不亲女色”。《水浒》在题材上的这两个特征提示我们,这部小说虽然不以历史上的政治、军事斗争为题材,但它与《三国演义》一样,对常人的生活世界依然较为漠视。

比《水浒》的题材问题更为复杂的是《水浒》的价值观问题。而其价值观之所以复杂,也与其题材的丰富性和漫长的成书过程有关。

从发生学的角度来看,南宋罗烨《醉翁谈录》著录的“小说”话本名目中,《青面兽》、《石头孙立》、《花和尚》、《武行者》,这些话本分属于宋元说话中“小说”的几个支目,可见这些好汉的故事是由不同的说话人分别创造出来的,它们是民间的产物。而民间艺术家创作故事,首先是追求有趣,至于能否联系到社会生活的法则和某一阶层的命运,往往不在关心之列。宋元话本中的《西山一窟鬼》、《快嘴李翠莲记》,都不具备通过叙写个别事例而广泛地提出社会问题的品格。其实,粗野和趣味性正是民间文学的本色。明刊《李九我先生破窑记》第七出《店起好心》曾将梁山燕青与好汉赵正并提:“白日横行,夜间为盗,山泊中休说浪于燕青,大路上不数好几儿赵正。”李注云:燕青乃“宋徽宗时大盗,宋江党徒,卢俊义养子,满身刺绣,善射弓,曰浪子是也”。赵正“与宋江同时,抢掠往来客商,落草以为强盗”。由此一例,可以想见,宋代的水浒故事写一帮杀人放火、拦路抢劫的盗贼,旨在追求规范之外的乐趣,我们不必牵强附会地在其中挖掘什么象征意义。

水浒故事在其漫长的演化过程中,不断为士大夫文人所改造或更新,因而必然增强对社会问题的关心。产生于南宋末年的《宣和遗事》将“梁山冻纪事本末”作为该书的一部

分,虽然也直接记叙了宋江等人的强盗行径,但已明显地烙印上了文人加工的痕迹:一方面经由结构的安排寓“乱自上作”之意,先写宋徽宗的荒淫,再写方腊造反;先写皇帝重用童贯等人,再写宋江等人落草;另一方面反复说明宋江等乃“不得已而落草”,是“广行忠义,殄灭奸邪”、“助行忠义,卫护国家”的仁义之盗,无疑是借此批判现实政治。

士大夫文人批判现实政治的动机,使他们像厌恶盗贼一样地厌恶贪官污吏,甚至对贪官污吏的厌恶超过了对盗贼的厌恶,于是,“官即盗”、“官不如盗”的命题应运而生。水浒故事在此后的演变表明这一命题持续地发挥着作用。例如,宋末遗民龚圣与作《宋江三十六人赞并序》,就显然别有寄托。胡适《水浒传考证》举出了两点:“南宋偏安,中原失陷在异族手里,故当时人有想望英雄的心理”;“南宋政治腐败,奸臣暴政使百姓怨恨,北方在异族统治下受的痛苦更深,故南北民间都养成一种痛恨恶政治恶官吏的心理,由这种心理上生出崇拜草泽英雄的心理”。周密的跋语同样“是老实希望当时的草泽英雄出来推翻异族政府的话”。这样一来,水浒故事便具有了浓郁的象征意味,不再是单纯描写盗侠生活的传奇。

元代的水浒故事大体上是沿着周密、龚圣与的思路发展的。在现存的几本有关的元杂剧如《黑旋风双献功》、《李逵负荆》、《燕青博鱼》、《还牢末》、《三虎下山》以及《黄花峪》中,梁山好汉已被塑造为“替天行道救生民”的英雄,而且,梁山泊还是一个惩处恶棍的相当于法庭的所在。元代是中国历史上特别黑暗的一页。在对汉族人从肉体上予以杀戮的同时,也从精神上予以摧残,其具体例证之一即废除科举制度。因此,元代知识分子内心的愤怒是极为强烈的,这种愤怒流溢于他们的杂剧、散曲创作中,常有些看来奇怪而其实合情合理的议论。比如他们一再嘲笑屈原的执着用世的性格,那背景是元代文人根本不可能用世;他们把水浒写得比官府美好,那背景是元代政治极其污浊,民族压迫异常残酷。梁山泊就是在这样一个时代成为“替天行道”的理想乐土的。作家们经由这样的描写表达了他们对社会、对时代、对政治的批判,至于是否与原型合拍,他们似乎并不介意。自然,元代杂剧中的梁山好汉有时看来仍是名符其实的强盗。高文秀《双献功》中宋江说:“风高敢放连天火,月黑提刀去杀人。”无名氏《三虎下山》中正旦称关胜:“正是贼的阿公”。为何会出现这样褒贬截然相反的描写呢?我想原因在于:民间艺术家不止一位,他们写梁山故事,并没有统一的准则,可以自由发挥,当他们不把梁山视为与元代社会迥不相侔的理想乐土而以写实手法加以描写时,他们当然清楚:那些占山为王、打家劫舍的人,确实是一班盗贼。

从宋到元的水浒故事,一方面展示了本来意义上的绿林好汉,另一方面又借以表达了对社会政治的批判。《水浒》成书时也照此办理,兼容二者。小说开篇即写高俅对王进和林冲的迫害,正是从社会批判的角度出发,强调“乱自上作”、“官逼民反”。然而,“官逼民反”这一语义结构其实概括不了所有梁山好汉的命运。读者不难发现一个事实:林冲等少量好汉可以算是被官府逼上梁山,但卢俊义等人却是被梁山逼反的。《水浒》第五十回王望如评曰:“人言逼上梁山,言乎有激而成也。其最狠毒者,如假攻青州城而迫秦明,如烧李家庄而逼李应,如杀了衙内面迫朱仝,如用钩镰枪而逼徐宁,如写假书、刻假印而逼萧让、金大坚,如写反诗给李固而迫卢俊义。”这些例子中的“施事者”,乃是宋江和他的一帮

兄弟。另有一些好汉更是自愿反、主动反，目的是求得“一世快活”。阮小五说：“他们（指梁山王伦、朱贵等）不怕天，不怕地，不怕官司；论秤分金银，异样穿绸锦，成瓮吃酒，大块吃肉，如何不快活；我们弟兄三个空有一身本事，怎地学得他们。”（第十五回）戴宗劝流落在蓟州卖柴度日的石秀说：“如此豪杰，流落在此卖柴，怎能勾发迹？不若挺身江湖上去，做个下半世快乐也好。”（第四十四回）这都足以显示他们“寻快活”的人生追求。但意味深长的是，《水浒》却经由人物出场顺序的安排，巧妙地将“乱自上作”、“官逼民反”的叙事话语先入为主地提供给读者；高俅、王进、鲁智深、林冲、杨志是小说开头十余回的中心人物，在他们的传记已基本完成为好汉辩护的任务之后，这才展开张青诸人图快活而杀人，卢俊义等人被梁山逼反的故事，以便这些故事为“乱自上作”、“官逼民反”的叙事话语所掩盖；同时作者在写张青等人时又小心翼翼地多用简介，少作描写渲染，以免给读者留下鲜明的印象。

《水浒》在其漫长的故事演变和成书过程中，一方面依据绿林好汉的原型展开情节，具有某种程度的写实性；另一方面又从批判现实政治的需要出发，对绿林故事加以改造，借题发挥，赋予小说以象征意蕴。题材原型与象征意蕴之间，并未取得完全的协调。这种不协调造成了《水浒》价值观的复杂性。而我们还想指出的是：《水浒》价值观的复杂性还不止这些。除了题材原型与象征意蕴之间的矛盾外，《水浒》另有一重不能忽视的内涵：小说热情洋溢地写了一批豪侠，并事实上以豪侠作为其关注重心。较之题材原型和象征意蕴，豪侠的生活世界更为作者所钟情。

侠义故事的核心之一是对生命力的崇拜。这一意蕴经由鲁智深、武松得到热情洋溢的表达。这两位好汉都具有好酒而不好色的性格。对于他们来说，酒是生命力的催化剂。其作用突出地呈现为两个方面：一、酒使他们摆脱了日常生活的束缚。所谓“鲁智深大闹五台山”，即指他两番使酒。诚如《水浒》第四回所说：“常言‘酒能成事，酒能败事’，便是小胆的吃了，也胡乱做了大胆，何况性高的人！”平日的鲁智深，虽也粗卤、豪爽，“每到晚便放翻身体，横罗十字，倒在禅床上睡；夜间鼻如雷响，如要起未净手，大惊小怪，只在佛殿后撒尿撒屎，遍地都是”，搅得五台山失去了往日的宁静，但毕竟有所节制；而一旦喝醉了酒，他便浩浩落落，打摊亭子，损坏金刚，无所不为，无所不做，刚心猛气，随意发泄。二、生命力在酒的作用下更加恣肆不羁，富于传奇色彩。鲁智深说过：“洒家一分酒只有一分本事，十分酒便有十分的气力！”（第五回）他倒拔垂杨柳亦是“乘着酒兴”，否则怕没有那份豪气。（第七回）武松醉打蒋门神，痛饮是必要的程序。以此为出发点，《水浒》以铺张的笔墨极力渲染“武松醉打蒋门神”之前饮酒的兴会，淋漓尽致，笔飞墨舞，以至于金圣叹在回前总评中感慨：其事如依史法，只需大书“施恩领却武松去打蒋门神，一路吃了三十五六碗酒”足矣；其文却将“酒人”、“酒风”、“酒赞”、“酒题”一一写透（金本第二十八回，百回本第二十九回），充分显示出生命力的恣肆、豪宕、超越凡俗。

鲁智深、武松的性格同中有异。“拳打镇关西”的鲁智深，身为提辖，却不愿使用手中的权力，而宁可用自己的一双拳头教训坏人，他的疾恶如仇和真率令读者会心一笑。他的有限度的精明也是与他的疾恶如仇和真率联系在一起。本来只想让郑屠受皮肉之苦，却因用力过猛，无意中结尿了郑屠。智深处事，受感情的支配胜于受理智的支配。武松不

然。他非常理智,即使是在受到老虎突然袭击时,也能章法不乱。做某件事对他来说不是最重要的,最重要的是要做得漂亮。他往往像完成艺术品一样地完成一桩事情。为兄长报仇,每一程序都设计得天衣无缝;醉打蒋门神,一路“无三不过望”,其神情何等倜傥;“血溅鸳鸯楼”,大书“杀人者,打虎武松也”,对于一种意境的兴趣超过了对事情本身的兴趣。鲁智深的精细受感情支配的成分较多,武松的精细受理智支配的成分较多,二者的区别由此形成。

对豪侠的热情洋溢的赞美、对绿林好汉生活的真实描写和对社会政治的尖锐批判共同构成《水浒》的主体内容。三者之间自然有衔接和统一之处:比如,鲁智深、林冲都曾是主流社会的一员,后来成为豪侠,沦落水泊,正是与现实政治中邪恶势力冲突或受其迫害的结果。但是,三者之间不能衔接和统一之处也是不容否认的。我们的任务是承认这种矛盾,并予以合理和深入的阐释。

三、《水浒》与明清章回小说的写作惯例

明、清时代的章回小说,历史演义以罗贯中的《三国演义》为代表,英雄传奇以施耐庵的《水浒》为代表,神魔小说以吴承恩的《西游记》为代表,人情小说以兰陵笑笑生的《金瓶梅》和曹雪芹的《红楼梦》为代表。这四种类型的小说分别具有什么特征或惯例,三言两语很难说明白,我们不妨抽出几个例证来谈谈。

首先,我们考察一下这几部小说处理女性形象的方式有何不同。

《三国演义》以政治、军事问题作为小说的重心,日常生活通常不在其视野之内,衣、食、住、行、油、盐、酱、醋,如果它们与政治、军事的较量不相干,作者就根本不会留心。这种态度也同样适用于女性,比如貂蝉。《三国演义》叙她本是王允府中的歌妓,美丽聪慧,王允待如亲女。因见董卓肆虐,汉室将倾,慨然助王允行“连环计”,周旋于董卓、吕布之间,促使二人反目。吕布助王允诛除董卓后,得貂蝉为妾。曹操擒杀吕布,貂蝉结局如何,不得而知。在上述情节链条中,“连环计”中的貂蝉是倍受重视的,因为这与政治斗争相关,但此后貂蝉在作者眼里就无足轻重了。小说第二十回,在曹操擒杀吕布后,小说仅仅交代:“将吕布妻女载回许都。”(嘉靖本《三国志通俗演义》作“将吕布妻小并貂蝉载回许都”)毛宗岗在这里加了一句评语:“未识貂蝉亦在其中否?自此之后,不复知貂蝉下落矣。”读者毛宗岗如此看重貂蝉,作者罗贯中则不大关心貂蝉,因为一个与政治、军事斗争不再相关的女子,无论多么美丽轻盈,她在《三国演义》中也是无足轻重的。

《水浒》则是一部豪侠题材的小说。为了充分写出好汉们的豪侠风采,小说中个性千差万别的英雄却又被赋予了几大共同特征,其一便是“一意打熬气力,不亲女色”。为什么不亲女色呢?一个重要的原因在于,娇柔的女性以及男欢女爱的韵事与豪侠们的特殊气质和《水浒》的粗豪情调格格不入。小说第三十八回中,李逵等四人正在琵琶亭饮酒,“各叙胸中之事。正说得入耳,只见一个姑娘,年方二八,穿一身纱衣,来到跟前,深深的道了四个万福,顿开喉音便唱。李逵正待要耍弄胸中许多豪杰的事务,却被他唱起来一搅……李逵怒从心起,跳起身来,把两个指头去那姑娘额上一点,那姑娘大叫一声,蓦然倒地。”这